

交通部鐵道局 函

地址：22023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
號9樓

聯絡人：陳品瑜

聯絡電話：(02)8072-3333#5501

傳真：89691600

電子信箱：pychen1@r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鐵道產字第11336029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府申請「高鐵臺南站區人行空橋規劃-臺鐵連接三井outlet方案」經費補助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局案陳交通部於113年5月24日核定同意辦理，並復貴府113年5月2日府交捷工字第1130532046號函。

二、有關旨揭人行空橋建置經費補助原則如下：

(一)補助經費及支應來源：本局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1億

2,300萬元為上限(未來將扣除三南奧特萊斯股份有限公司應負擔之費用)，並採分期給付辦理。

(二)補助方式：

1、分期給付：本局於備查設計費用及工程費用之相關採購契約後予以補助。

2、本案為一般性補助，非屬計畫型補助，並參考「中央對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補助辦法」，請貴府納入預算收入。

3、成果考核方式：後續請貴府提供本案相關文件，以利



本局辦理後續補助經費成果考核事宜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